

##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所持部分股票发生被动减持及新增强制执行被动减持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東持股的基本情況：本次被動減持前，北京天創文投文化發展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天創文投”）持有大晟時代文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或“大晟文化”）股份 50,245,359 股，占公司總股本的 8.98%。

●被動減持計劃的主要內容：天創文投因相關糾紛，申請人向北京市東城區人民法院申請強制執行，導致天創文投於 2022 年 6 月 15 至 2022 年 6 月 16 日通過集中競價減持 2,100,000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4.18%，占公司總股本的 0.38%。

●□ 被動減持計劃的主要內容：天創文投因相關糾紛，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可能因被司法強制執行導致被動減持情形，預計本次被動減持股份數量不超過 5,594,641 股（含 6 月 15 日至 6 月 16 日被動減持 2,100,000 股），具體減持期間暫無法確定。

●□ 天創文投不屬於公司控股股東或實際控制人，其所持公司股份被動減持不會導致公司控制權發生變更，亦不會對公司持續經營產生不利影響。

##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天创文投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50,245,359	8.98%	协议转让取得： 50,245,359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 二、股东本次被动减持的情况

(一) 大股东因以下事项被动减持并披露实施结果：

其他情形：法院执行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 (元/股)	减持总金额 (元)	当前持股数量 (股)	当前持股比例
天创文投	2,100,000	0.38%	2022/6/15 ~ 2022/6/16	集中竞价交易	4.06— 4.17	8,616,240.00	48,145,359	8.61%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过去 12 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 (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 披露日期
天创文投	5,594,641	1.00%	2022/3/16~ 2022/3/21	3.15-3.39	2022/3/21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天创文投本次被动减持前未通知公司并披露相关提示性公告及减持计划公告，本次被动减持系天创文投因相关纠纷，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法院依据（2021）京0101执7103号《执行裁定书》委托中信建投证券对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出售所致。天创文投的减持行为不存在违反其前期通过协议转让取得公司股份时所做出承诺的情形。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天创文投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其所持公司股份被动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三、被动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天创文投	不超过：5,594,641股	不超过：1.00%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5,594,641股	2022/7/8 ~ 2023/1/8	按市场价格	协议转让	司法强制执行

注：以上减持数量包含天创文投于2022年6月15日至2022年6月16日被动减持的2,100,000股；天创文投实际减持日期已从2022年6月15日开始，因法院强制执行，故减持具体期间暂无法确定。

(一)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 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2019年6月，天创文投在协议转让取得公司股份时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承诺：“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拟在未来12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或其他合法方式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不超过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0%，并承诺自增持完成起24个月内天创文投所持上市公司股份不减持。”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无

#### 四、 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一)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属于因司法强制执行的被动减持，具体减持时间、数量、价格存在不确定性。因天创文投无法控制本次减持行为，本次被动减持存在无法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三条关于“大股东、董监高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股份的15个交易日前向本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的规定执行的风险。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 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将敦促信息披露义务人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进行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8日